

扬州申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富龙后续 4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委托监理合同
安全管理协议

甲方：扬州申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2 年 3 月 10 日

签订地点：上海市

安全管理协议

甲方：扬州申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甲方将扬州申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天富龙后续 4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委托监理合同发(分)包给乙方。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根据国家和上海市有关法规、规定，明确双方的安全生产责任，确保施工安全，双方在签订项目合同时，必须同时签订本协议。

一、承包工程项目：

1. 工程项目名称：扬州申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天富龙后续 4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委托监理合同
2. 工程地址：江苏省仪征市
3. 承包范围：依据合同范围
4. 承包方式：以合同为准

二、工程项目期限

具体日期（以合同约定开工及完工时间为准）。

三、协议内容：

1. 甲乙双方须认真贯彻国家和安全生产主管部门颁发的有关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法令、条例、电力生产安全操作规程、安全生产工作规定及电力建设安全施工管理规定。
2. 甲乙双方都应有安全管理组织体制，包括具体负责安全生产的领导。乙方施工人员超过 30 人时，必须配有专职安全员，30 人以下可设兼职安全员，安全员应经过考核，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培训合格证书等相应上岗资格证及从事该岗位有工作经验的人员担任。
3. 甲乙双方在施工前要认真勘察施工现场，甲方对乙方负责人和工程技术人员根据工程项目内容、特点进行全面的安全技术交底。乙方应详细了解工程项目的作业环境、施工日期、各类安全措施实施情况及安全注意事项后，拟订施工计划和施工安全技术措施，交甲方审批。

4. 甲乙双方的有关领导必须认真对本单位职工进行安全生产制度及安全技术知识教育，增强职工法制观念，提高职工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督促职工自觉遵守安全生产纪律、制度和法规。

5.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动火作业的有关规定，正确使用动火工作票，易燃、易爆场所严禁吸烟及动用明火，消防器材不准挪作他用，严格遵守“十不烧”规定。工地严禁使用电炉，冬季施工如必须采用明火加热的防冻措施时，应取得甲方项目负责人同意，动火现场必须要有防火监护人监护，落实防火、防爆措施，并指派专人值班。

6. 施工前，乙方进场参加施工人员须经过安全培训、考试合格后持证上岗（进场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由乙方自行组织），甲方应对乙方进场施工人员进行入厂前安全生产告知教育，介绍施工中有关安全、防火等要求。乙方必须检查、督促进场施工人员严格遵守和执行规章制度。乙方若在施工中要增添施工人员，必须向甲方书面申报，由甲方进行入厂前安全生产告知教育并备案，经考试合格后持证上岗。

7. 在甲方的同一区域内有二个及以上的乙方施工队伍进行交叉（指：空间或时间）作业时，乙方应负有对其的协调管理责任。乙方要对施工现场周围设立安全防护栏和醒目的安全标志，以防闲杂人员进入，费用由乙方自理。

8. 乙方应有安全管理制度，包括各工种的安全操作规程、特种作业人员的持证上岗与审查审证考核制度、各级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和定期安全检查、安全教育制度等，乙方参加施工人员要求身体健康，年龄必须年满 18 周岁，小于 55 周岁。

9. 工程项目如同时满足：有两个及以上施工企业在工地施工；工地施工人员总数（包括临时工）超过 100 人；项目工期超过 180 天三个条件时，必须成立建设项目安全监督委员会，由建设项目安全监督委员会聘任人员组成安全监督机构，按规定开展安全监督工作，并认真建立安全生产检查记录台账。

10. 乙方在执行有可能发生火灾、爆炸、触电、高空坠落、中毒、窒息、机械伤害、烧烫伤等人身伤亡事故和可能引起设备事故的工作时，乙方在施工前应主动通知甲方，由甲方事先向乙方进行详细的安全技术交底，要求乙方制定施工安全技术措施，经甲方或者甲方委托的监理公司审查合格后监督乙方实施，否则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负。

11. 甲方针对乙方违章的考核标准按附件一《违章考核标准》进行。乙方施工人员在施工生产区域内违反相关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时，甲方应予以制止，并按相关标准进行考核。当发生因乙方责任造成的人身伤亡事故及严重未遂事故时，甲方可根据违章程度及整改效果等因素，对乙方进行考核或索赔，直至停止乙方工作；若由乙方施工人员责任造成甲方或第三方人员伤害或设备事故、设备异常、设备损坏时，甲方有权按约定对乙方进行索赔、考核等处理。

12. 施工期间，乙方指派王立杰同志负责本工程项目的有关安全、消防工作；甲方指派陈伟林同志负责联系、检查、督促乙方执行有关安全、消防规定。双方应经常联系，相互协助检查和处理工程施工中有关的安全、消防工作，共同预防事故发生。乙方人员施工中发生的不安全情况应及时向甲方通报，甲方安全管理部门有权对乙方实施安全监督、处罚。

13. 乙方在施工期间必须严格遵守和执行甲方以及项目所在地业主方在安全生产、消防等方面的有关规定，接受甲方以及项目所在地业主方的监督、检查和指导。甲方有协助乙方做好安全生产、防火管理、督促检查的责任，对于查出的安全生产事故隐患，乙方必须限期整改。对限期整改不达标的，甲方有权责令乙方暂停施工和撤销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对甲方违反安全生产规定、制度的指令，乙方有权拒绝执行，并要求甲方改进，甲方应认真整改。

14. 乙方施工人员应对所在的施工区域、作业环境及所使用的设施设备、工用具、安全防护措施等进行认真检查，发现隐患立即停止施工，并经落实整改后准继续施工。

一经开工，表示乙方确认施工场所、作业环境、设施设备、工用具、安全防护措施等均符合安全要求和处于安全状态，乙方对施工过程中由于上述因素而导致的事故全面负责。

15. 乙方使用的施工作业脚手架，应由经培训考核取得特种作业证的人员进行搭设（或委托有专业资质的单位搭建），在搭设完毕提交使用前，乙方应验收，验收合格签名后方可使用。乙方使用负责人每天开工前必须对施工现场所用的脚手架进行检查，发现隐患应及时整改，检查合格签名后再登架作业。严禁使用未经验收、检查不合格和超过使用有效期的脚手架，否则由此发生的后果由使用方负责。

16. 乙方在施工期间所使用的各种机械设备及工用具等均应由乙方自备。如乙方必须借用或租赁，应由有关人员办理借用或租赁手续。乙方应当对借入的设备和工用具进行检验，并做好检验记录。使用方一经接收，设备和工用具的保管、维修应由借入使用方负责，并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在使用过程中，由于设备、工用具因素或使用操作不当而造成人身事故，由使用方负责。

17. 各类安全防护设施、遮拦、安全标志牌、警告牌和接地线等不得擅自拆除、更动。如确实需要拆除、更动的，必须经乙方项目负责人和双方指派的安全管理人员的同意，办妥必要的手续，并采取必要、可靠的安全措施后方能拆除、变动现场安全防护设施。任何一方人员擅自拆除、变动安全措施所造成的后果，均由该方负责。

18. 特种作业必须执行国家《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特种作业人员须经省、市、地区的特种作业安全技术考核培训中心颁发的有效期整件持证上岗，并按规定定期复审；中、小型机械的作业人员必须按规定做到“定机定人”和持证操作；起重吊装作业人员必须遵守“起重设备安全作业规定要求”，严禁违章、无证操作；严禁不懂电器、机械设备的人，擅自操作使用电器、机械设备。特种设备应经过相关政府部门检验取得合格使用证，并在有效期内。

19. 乙方对施工人员进行全面的安全技术交底，明确施工要求。乙方应贯彻交底要求，应注意对地下设施（如：电缆、管道、光缆、接地网等）及高压架空线的保护，如遇有情况，应及时向甲方和有关部门联系，采取保护措施后施工。严禁冒险作业、野蛮作业。

20. 200 平方米以上、合同金额 30 万元以上的建筑工程及建设吊装工程，乙方单位按有关规定自觉向市、区（县）有关部门办理“建筑工程开工报告”或“危险性较大的生产设备安装工程安全登记表”后，方可办理开工手续。

21. 贯彻谁施工谁负责的安全管理原则，乙方人员在施工期间造成伤亡、火警、火灾、电气、机械等事故（包括甲、乙方责任造成对方及第三方人员伤亡），乙方应紧急抢救伤员和保护现场，按国家、申能集团及地方安全生产有关事故调查规定，在事故发生后及时报告各自上级主管部门及市、区（县）有关政府部门。事故的损失和善后处理费用，应按各自的责任归属和本协议对应条款执行。乙方人员施工中发生的安全事件应及时向甲方通报。

22. 工程贯彻先签合同、安全协议后开工的原则。甲方不得指派乙方人员从

事合同外的施工任务，乙方应拒绝执行合同外的施工任务。当工程在项目期限内未按时完成时，乙方应停止工作，办妥合同和安全管理协议的延期手续后继续施工，否则在此期限内（超过工程期限但未办理合同和安全管理协议延期手续的阶段）发生的安全责任事故，后果均由乙方负责。

23. 其他未尽事宜：_____

24. 本协议订立的各项规定用于立协单位双方，如遇有同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不一致时，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执行。

25.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有效，作为合同正本的附件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26.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本协议，由于违反本协议而造成事故，由违约方承担一切经济损失。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全管理协议》签署页)

甲方：(盖章)

扬州申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

2022年3月10日



乙方：(盖章)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法人：

2022年3月10日



附件一：

违章考核标准

序号	违章表现	考核金额（元）
1	进入施工现场不戴安全帽	200.00
2	安全帽不扣帽攀	200.00
3	使用手枪电钻不戴绝缘手套（包括冲击钻）	100.00
4	使用无防护罩的角向砂轮	200.00
5	使用角向砂轮不戴防护眼镜	100.00
6	砂轮磨软件（如铜、木材等）	100.00
7	电气用具电线损坏或无接地装置	200.00
8	使用无插头、无插座的电源	1000.00
9	无特殊操作证进行工作	3000.00
10	高空交叉作业无隔离措施	1000.00
11	发生高空落物	2000.00
12	发生氧气、乙炔瓶用空	200.00
13	高空作业不戴安全带	3000.00
14	脚手板不用铅丝扎牢	1000.00
15	井、坑、孔、洞、沟道没有符合要求的护栏及其他防护措施	1000.00
16	擅自动用运行设备或防护设施、机动车辆	2000.00
17	在管道、栏杆上行走	1000.00
18	擅自拆除安全措施	2000.00
19	高空作业时抛扔工具、物体等	500.00
20	高空作业时工具不用绳子扎牢	100.00
21	进入有限空间未办理手续或无监护人	3000.00
22	金属容器内使用 36V 及以上电源	200.00
23	在转动设备防护盖（罩）上站立行走	200.00
24	使用不合格的登高用具（包括梯子）	100.00
25	乱接乱拉电源	500.00
26	戴手套使用榔头	100.00
27	戴手套使用台钻	100.00
28	水上作业不穿救生衣	1000.00
29	未验收签字上脚手架	500.00
30	进入开关室、升压站无人监护	1000.00
31	危险区域不做安全措施	3000.00
32	施工现场乱堆物件或未经同意乱堆放物件	100.00
33	未做好现场落手清	100.00
34	未经批准在厂房、其他建筑物、道路凿孔洞	500.00
35	未经许可进入母线室、升压站等有电危险区	1000.00
36	未经许可动用配电箱电源	500.00
37	在禁区内吸烟	200.00

38	跨越转动设备、输煤皮带	2000.00
39	动火作业未办理动火票	2000.00
40	乱倒垃圾、乱扔杂物、乱放水等	100.00
41	使用的工器具没有进行定期检验	200.00
42	在监护人不在时未停止工作	500.00
43	起重设备不合格或违章起吊	3000.00
44	未经过入厂安全教育，未持证上岗参加工作	500.00
45	违章指挥作业	3000.00
46	发生一次异常或火警苗子	2000.00
47	无票工作一次	2000.00
48	没办理开工手续擅自开工	5000.00
49	发生恶性未遂一次	5000.00
50	发生人身轻伤一次	5000.00
51	发生人身重伤	扣除工程款 50%
52	发生人身死亡	扣除全部工程款
53	施工中发生事故造成发包方损失	按价赔偿并考核
54	其他违章	视情节轻重考核
55	发生多发性违章	加倍考核